

千年镜鉴照初心

——《史记》中的政绩观

王爱军



躬身为民 泽被苍生 方为政绩之本

“制国有常，利民为本”，为政者当以民心为心，以民生为要。司马迁在《史记》中以无数人物事迹反复诠释一个朴素的道理：政绩的根本在为民，政绩的考官是百姓，而不是上级的眼色、显赫的官位。

西门豹治邺的故事出自《史记·滑稽列传》，早已成为为民谋利的经典范本，流传千古。彼时的邺城，漳水泛滥，百姓流离，更有地方豪强与巫祝勾结，借“河伯娶妇”之名残害民女、搜刮民财，让本就困苦的百姓生活雪上加霜。西门豹赴任之后，先“会长老，问之民所疾苦”，沉下身子体察民情，摸清了地方积弊的根源。到了河伯娶妇之日，西门豹亲临现场，戳破骗局，在场的廷掾与豪长者“皆叩头，叩头且破，额血流地，色如死灰”，百姓从此摆脱了迷信的枷锁。西门豹深知，除弊只是治邺的开端，兴利才是安民的根本。他随即主持开凿十二渠，“引河水灌民田，田皆溉”，真正变水患为水利。施工之时，百姓曾因“治渠少烦苦”而不愿参与，西门豹坦言：“民可以乐成，不可与虑始。今父老子弟虽患苦我，然百岁后期父老子孙思我言。”果然，水渠修成后，邺城的贫瘠土地变成了沃野良田，原本含盐碱的“恶田”得以改良，百姓从此丰衣足食、安居乐业。西门豹离开之后，邺城百姓世代守护着他修造的水渠，感念着他的恩德，这份政绩，早已刻进了百姓的心中。

与西门豹形成鲜明对比的，是《史记·酷吏列传》中的张汤。张汤身居高位，深谙为官之道，却始终将揣摩上意放在首位，将百姓疾苦抛之脑后。他办案断狱，“所治即上意所欲罪，予监深所欲，即上意所欲释，与监史轻平者”。意思是说，他所审理的案件，如果是皇帝有意要加罪惩治的，就交给执法严苛、善于罗织罪名的监史去办理；如果是皇帝有意要宽释赦免的，就交给执法宽和、办案公平的监史去处理。张汤执政的思路很清楚，一切以皇帝的喜好为标准，为了追求“显赫政绩”，甚至不惜罗织罪名、制造冤案。他身居廷尉之位，看似办案无数、威名赫赫，实则不过是迎合上意的工具，他的“政绩”，建立在百姓的疾苦之上，营筑在朝廷的权术之中。最终，张汤落得个身败名裂的下场，而他所谓的“政绩”，也早已成历史所唾弃。

司马迁将西门豹与张汤置于不同列传，褒一贬一，一扬一抑，早已将自己的政绩观藏于其中。政绩不是做给上级看的表演，不是写在文书上的数字，而是落在百姓身上的实惠，是记在百姓心中的口碑。躬身为民，方能行稳致远；心系百姓，方能成就真正的政绩。

不图眼前 利在长远 方见政绩之真

“不贪一时之功，不图一时之名。”在司马迁的笔下，真正的为官者，从来都不是急功近利的功利之徒，而是目光长远的有识之士。

《史记·萧相国世家》记载，汉高祖刘邦率领大军攻入咸阳之时，“诸将皆争走金帛财物之府分之”，一众将领争先恐后地抢夺府库中的金银珠宝、绫罗绸缎，唯有

萧何“独先入收秦丞相御史律令图书藏之”，将旁人眼中无用的简牍文书视作珍宝般妥善收藏。后来“项王与诸侯屠烧咸阳而去”，咸阳城化为一片焦土，诸多财物化为灰烬，唯有萧何收藏的律令图书得以保全。也正因如此，“汉王所以具知天下厄塞，户口多少，强弱之处，民所疾苦者，以何具得秦图书也”。这份远见，为刘邦集团日后统一天下、安定百姓打下了坚实的基础。萧何的举动，看似没有立下一时的战功，却在无形中影响了楚汉相争的走向，奠定了西汉王朝的立国根基。正是凭借着这些图籍，刘邦才能在楚汉相争中洞悉天下局势，才能在定鼎天下后迅速制定国策、安抚百姓，让久经战乱的天下早日恢复生机。刘邦曾盛赞萧何：“镇国家，抚百姓，给饷馈，不绝粮道，吾不如萧何。”这短短十余字，道尽了萧何的卓著功绩。后来萧何高居相国之位，始终以天下为念、以长远为计，不追求一时的功名利禄，只专注于打基础、谋长远的实事。他制定《九章律》、删减秦朝苛法，安抚百姓、劝课农桑，让汉初的社会迅速稳定，经济逐渐复苏，为“文景之治”的盛世局面奠定了坚实的制度与物质基础。

而萧何之后的曹参，更是将这份长远的政绩观发挥到了极致。《史记·曹相国世家》记载，曹参接替萧何为相后，没有急于烧“三把火”，没有刻意另起炉灶，改弦更张，而是奉行“萧规曹随”，一切遵循萧何旧制而不随意变更。他选任官吏，皆“择郡国吏木拙于文辞、厚重长者”，斥退那些苛察多言、追求虚名之徒；他身居相位，“日夜饮酒”，看似无所作为，实则是深知汉初百姓久经战乱，急需休养生息，最忌朝令夕改、扰民劳民。百姓歌之曰：“萧何为法，虽若画一；曹参代之，守而勿失。载其清静，民以宁一。”意思是说，萧何制定法令，明确公正、整齐划一；曹参接替他为相，遵守法度、不随意更改；秉持清静无为之治，不扰民生，百姓因此安定和睦、民心归一。这质朴的民间歌谣，便是对曹参政绩最公允的评价。

萧何与曹参的故事，如同同一面历史明镜，照见了急功近利的短视，也彰显了谋定长远的理政智慧。在司马迁看来，真正的政绩，从来都不是“一时之利”，而是“万世之益”；不是个人的功名私誉，而是天下的长治久安。为官者，当有“功成不必在我”的境界，也要有“功成必定有我”的格局，多做打基础、利长远、惠后世的实事，少做急功近利、劳民伤财的虚功，如此，方能留下真正经得起历史检验的政绩。

求真务实 不慕虚名 方守政绩之正

“道虽迩，不行不至；事虽小，不为不成。”司马迁笔下推崇的为官贤者，从来都不是那些虚有其表、华而不实的形式主义者，而是脚踏实地、躬身力行的实干家。

子产治郑，载于《史记·循吏列传》。子产是春秋时期郑国的贤相，也是司马迁心中循吏的典范。彼时的郑国，地处晋、楚两大强国夹缝之中，外有“强国环伺、动辄被兵”的生存危机；内则有郑昭君任用宠臣徐挚而致“国乱，上下不亲，父子不和”的乱象，国势岌岌可危，百姓颠沛流离。子产临危受命，出任国相。他没有沉迷于繁文缛节的礼仪排场，没有刻意粉饰表面太平，而是以务实的理政态度，直面郑国的积弊，推出一系列切

中时弊、惠及民生的改革举措：整顿田制，“使都鄙有章，上下有服，田有封洫，庐井有伍”，划定公卿士大夫的土地疆界，保障百姓的土地权益；兴办学塾，推行教化，让百姓知礼明义；完善法度，“铸刑书于鼎”，将律法公之于众，使百姓有法可依、官吏有法可循；摒弃朋党之争，秉持仁爱之心，调和卿大夫派系矛盾，稳固国内政局。子产的改革，没有惊天动地的豪言壮语，没有哗众取宠的表面举措，却如春雨润物，件件落在实处、处处关乎民生。在他的治理下，郑国一改往日的混乱局面，内乱平息，边患减少，百姓安居乐业，国势日渐安定强盛，即便身处晋、楚两强之间，亦能自保自立，赢得了诸侯尊重。子产辞世之时，郑国百姓痛哭流涕，如丧至亲，“丁壮号哭，老人儿啼”。百姓的眼泪，是对其政绩最真切的肯定；百姓的怀念，是他一生务实勤政、为民造福最好的褒奖。司马迁评价子产“为人仁爱人，事君忠厚”，这份仁心与赤诚，便藏在他脚踏实地的实干之中，藏在他不慕虚名的坚守之中。

与子产齐名的孙叔敖官至楚国令尹，位极人臣，也始终保持求真务实的本色，一生勤政为民、不慕私利、不慕虚名。他执掌楚国政务期间，深知农业是国家根本、百姓生计所系，于是将兴修水利、发展农业作为治国重中之重。他主持修建芍陂（今安丰塘，“陂”是古代对水库或塘堰的称呼），引潞水入陂，灌溉万顷良田，使江淮之地成为楚国重要粮仓，这项水利工程比都江堰、郑国渠早约三百年，至今仍泽被江淮百姓；他整顿吏治、轻徭薄赋，安抚百姓，以务实理政智慧安定国政、涵养民力。《史记》记载了他处理民生问题的两则经典案例：楚庄王攻小钱为大钱，导致“市乱，民莫安其处，次行不定”，孙叔敖以“令数下，民不知所从”为由，改为让民间加高街巷门槛，“乘车者皆君子，君子不能数下车”，半年间百姓自觉改乘高车，政令润物无声、政通人和。孙叔敖辅佐楚庄王成就霸业，治政功绩卓著，楚庄王多次欲封赏其肥沃田地、厚赐俸禄，孙叔敖皆辞而不受，主张为官当以百姓为先、社稷为重，不谋个人名禄，坚决拒绝以名利标榜自身政绩。司马迁将孙叔敖列为《循吏列传》之首，称其“秋冬则劝民山采，春夏以水，各得其所便，民皆乐其生”，这是对他求真务实、不慕虚名政绩观的至高肯定。

子产与孙叔敖，身处不同的诸侯国，有着不同的境遇，却有着相同的为政初心与政绩理念：真正的政绩，无关虚名、不涉私利，它藏在百姓的衣食之中，藏在国家的发展之中，藏在脚踏实地的实干之中。二人都坚守着“求真务实，不慕虚名”的为政准则，都以民为本、以实干为要，最终都实现了“为官一任，造福一方”的目标，也印证了一条朴素而深刻的为政真理：政绩的本质，从来不是名利的标榜，而是百姓的认可；为官的正道，从来不是虚浮的作秀，而是务实的坚守。

清廉守节 为民担当 方铸政绩之魂

清廉是立身之本，担当是为官之责。在《史记》的政绩观中，清廉与担当，从来都是相辅相成、缺一不可的。唯有

以清廉守节为底线，以为民担当为追求，才能成为一名真正的好官。

汲黯，汉武帝时期的名臣，其事迹载于《史记·汲黯列传》。汲黯为人刚直不阿，历任东海太守、主爵都尉等职，位列九卿，以清廉著称，“不治产业，死后家无余财”。他不仅洁身自好、清廉守节，更有着一颗为民担当的赤子之心。有一次，汲黯奉命前往河内郡巡察火灾灾情，路过河南郡时，发现当地正遭遇饥荒，不禁为之痛心疾首。古代交通不便，若按常规流程上奏朝廷、等候诏旨批复，往返迁延之间，不知会有多少百姓在饥饿中死去，“迟一日，则多一日之殇；缓一刻，则添一刻之痛”。假若“矫制（假传圣旨）”开仓放粮，依律轻则罢官流放，重则株连宗族。在个人安危与万千百姓生死之间，汲黯毫不犹豫地选择了舍己为民。他手持皇帝赐予的符节，果断下令打开河南郡的官仓，发粮赈济饥民，因此救活了万千百姓。后来他对同僚坦言当时的初衷：“天子置公卿辅弼之臣，宁令从谏承意，陷主于不义乎？且已在其位，纵爱身，奈辱朝廷何！”汲黯在返回长安后，入宫奏事，归还符节，坦然请罪：“臣过河南，河南贫人伤水旱万余家，或父子相食，臣谨以便宜，持节发河南仓粟以振贫民。臣请归节，伏矫制之罪。”汉武帝得知事情的原委后，感念其忠直爱民，赦免了他的罪责。后来武帝与近臣论及汲黯，感慨道：“古有社稷之臣，至如黯，近之矣。”意思是说，古代所说的能与国家休戚与共、以身许国的社稷之臣，汲黯足以当之。这句评价，是汉武帝对汲黯最高的肯定，也是对他为民担当、舍生取义的最好诠释。

载于《史记·宋微子世家》的比干，是商王太丁之子、商纣王叔父，身居少师（相当于丞相）之位，位高权重却始终清廉自守，不恋权位、不谋私利。他从政四十余年，始终摒弃浮华虚名，不与朝中奸佞同流合污，即便面对商纣王的残暴无道，也绝不因一己安危曲意逢迎，以毕生坚守恪守为官初心与臣僚节操。商纣王后期沉迷酒色、残害百姓，加重赋税徭役，搜刮民脂民膏，致使民不聊生、饿殍遍野，朝堂上下人心惶惶。彼时，微子数谏不听便离国而去，箕子劝谏未果佯装癫狂避祸，比干见之慨然直言：“君有过而不以死争，则百姓何辜！”于是连续三天强谏纣王，痛陈其暴政之害，劝其“轻赋税，抚百姓，远奸佞，整朝纲”，字字忠直、句句为民，只为挽救濒临覆灭的殷商社稷，护千万百姓周全。比干的强谏触怒了纣王，《史记·殷本纪》记载：“纣怒曰：‘吾闻圣人心有七窍。’剖比干，观其心。”比干以身殉道，以命谏君，用生命践行了清廉守节、为民担当的誓言。孔子赞其“微子、箕子、比干”为“殷有三仁焉”，这份赞誉，是对其一生忠直守节、舍生为民的至高定论。

汲黯居九卿之位，“家无余财”，临危矫制救民，舍身赴义而不谋虚名；比干居少师之位，清廉自持、不与奸佞同流，以身死谏，为护百姓而舍生取义。他们虽所处时代迥异、境遇不同，却以同样的清廉守节、为民担当为我们诠释了何为值得推崇、受人赞誉的政绩观：为官者，当以清廉为底色，守住初心，不越底线；当以担当为己任，心系百姓，勇挑重担。唯有如此，才能成为百姓心中的好官，才能留下经得起历史检验的政绩。

《史记》蕴含的政绩观，绝非竹筒之上的空洞教条，而是植根于民生、践行于治政的立身准则。它以“为民”为根，以“长远”为脉，以“务实”为骨，以“清廉担当”为魂，昭示后人：真正的政绩，从来都是经得起人民检验、历史评判的实绩，是镌刻在百姓心底、留存于岁月长河的精神丰碑。时至今日，这份跨越千年的智慧，依然是新时代党员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宝贵历史镜鉴。



雅称藏夏韵 典籍寄流年

卜庆萍

当空，绿荫匝地，荷风送香，蝉鸣满树，所有蓬勃的生命，都在这个以“朱”为名的季节里，肆意舒展、盎然生长。

夏天的时序之美，藏在三夏与九夏的称谓里。农历四月孟夏、五月仲夏、六月季夏，三月相连，故称三夏。古乐府有“情知三夏熟，今日偏独甚”，直白道出暑热的绵长。而夏季历九十日，古人将每十日称为“一旬”，因此夏季共九旬，便有了九夏之名。陶渊明慨叹“日月推迁，已复九夏”，将时光流转的匆遽与夏日漫漫的悠长融为一体。三夏是时序阶段的递进，九夏是岁月光阴的计量，古人以数字记录时间，让抽象的季节有了清晰的轮廓，每一段夏日时光，都可感、可触、可忆。

长夏与长赢，是夏天最温婉柔和的别称。长夏，因夏日昼长夜短、天光缱绻而得名，张耒笔下的“长夏村

墟风日清”，写尽乡野夏日的清幽与闲适。长赢则出自《尔雅》，“赢”通“盈”，意指万物充盈、繁盛生长。夏季是生命的狂欢，草木疯长，禾苗拔节，虫鸟齐鸣，一切生命都在肆意充盈，长赢二字，道破夏天的本质——这是一个属于生长与丰盈的季节，天地以宽厚之怀，育万物之盛。

夏日的风物，也化作了专属称谓，槐序便是其中最清雅别致的一个。槐树夏日开花，花穗垂挂，暗香浮动，成为盛夏极具标志性的景致，古人便以槐序代指夏季。“山园槐序，绿阴浓处晓莺啼”，清人陆求可的词句，赋予槐序鲜活的画面感：浓荫蔽日，莺声婉转，暑气被绿荫过滤，只剩清凉与诗意。以花木代称季节，是中国人独有的浪漫，取自自然风物的灵秀气韵，择选季节的称谓里，让夏天平添几分温婉与雅致。

节气是夏天的脉搏，也为夏日称谓注入了人间烟火。立夏是夏天的开篇，“斗指东南，维为立夏，万物至此皆长大”，立夏节气，宣告春去夏来，万物步人生

长繁盛的快车道。小满渐盈，芒种农忙，夏至昼长，小暑启热，大暑极盛，六节节气次第铺展，串联起夏天完整的节律。每一个节气称谓，都藏着自然的密码与农耕的智慧。而夏天的另一雅称“炎节”，则直白点出夏季的气候特质，热气蒸腾，暑气漫漫，却也在这份炽热里，蕴藏着生命最旺盛的力量。

还有昊天，是古人对夏日长空的敬畏之称。“春为苍天，夏为昊天，秋为旻天，冬为上天”，夏日天穹高远，元气博大，阳光炽烈，故以昊天名之。杜甫《夏夜叹》中的“昊天出华月，茂林延疏光”，写尽夏夜长空的澄澈与辽阔。昊天不单是夏日长空的称谓，更彰显了夏天的气度——高远、博大、包容，承载着世间所有的热烈与温柔、喧嚣与宁静。

这些称谓，是古人与夏天对话的方式，是藏在文字深处的自然哲学。它们不只是简单的季节代称，更是对夏日意蕴的深度解读：朱明写其色，长赢状其态，三夏记其时，槐序绘其景，炎节言其性。每一个称谓，都凝聚着古人对自然的观察、对生活的热爱，让夏天不再是冰冷的时间节点，而是有温度、有色彩、有风骨的生命意象。

如今我们常说“夏天”，简洁直白，却少了几分古典的韵味。但那些藏在典籍里的古老称谓，从未远去。当我们念起朱夏，便会想起赤日榴花；说起槐序，便忆起绿荫莺啼；谈及长夏，便深感岁月悠长。这些称谓，如同岁月留存的书签，夹在时光的书卷之中，提醒我们：自然有大美，文字有深情，每一个季节，都值得被温柔冠名、诗意相待。

称谓里的夏天，是诗意氤氲的夏天，是文脉沉淀的夏天，更是中国人刻在骨子里的自然情怀。它让我们身处暑热蒸腾的夏日，依然能从古典文字中寻得一缕清凉，从传统文化中觅得一份风雅，读懂夏天的热烈绽放，亦读懂生命的丰盈向上。

在汉语的词典里，夏天从来不是单薄的两个字，它被层层雅称包裹，藏着节气的流转、草木的荣枯、人心的温凉。那些散落在典籍与诗行里的称谓，如同一串温润的珠玉，串起中国人对盛夏最细腻的感知，让每一段暑热时光，都有了专属的名字与风骨。

翻开《尔雅·释天》，最先遇见夏天的古典正名：朱明。“春为青阳，夏为朱明，秋为白藏，冬为玄英”，四字定四季，色与气相融，境与意共生。朱，是赤日炎炎的底色，是榴花照眼的明媚；明，是天光敞亮的坦荡，是万物昭苏的清朗。朱明二字，道尽夏季的核心气质——阳气极盛，光华四射，天地间没有半分晦暗，唯有热烈与坦荡。古人以正色定名，把季节的性格刻进称谓里，让夏天一出场，便带着灼目的仪式感。

由朱明延伸衍化，便有了朱夏。西晋傅咸在《舜华赋》中写“逮朱夏而诞英”，木槿逢夏绽放，灼灼其华，恰与朱夏之名相映。夏季五行属火，色尚赤，朱夏二字，既合五行之道，又藏物象之美。它不只是季节的代称，更是一幅浓墨重彩的画卷：赤日

